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9-103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2017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用于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等项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21 号《关于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1,673,228 股新股，委托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销。截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止，公司实际增发 118,506,522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 25.83 元，募集资金总额 3,061,023,463.26 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 48,976,375.41 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后，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划入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账号为 32250199763609000755 的人民币验资账户 3,012,047,087.85 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 1,928,506.52 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010,118,581.3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59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公司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开户时间	项目名称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账户余额(含利息收入)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	526170494961	2017年8月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126,943,314.65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	544801040033817	2017年8月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	155,644,228.44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2606167	2017年8月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57,020,636.25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	32250199763609000755	2017年8月	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	17,776,175.51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102020619001106716	2017年8月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57,592,860.66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40000100000479623	2017年8月	补充流动资金	-
子公司江苏亨通高压海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32201560001551490000	2017年8月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8,198,355.95
子公司江苏亨通新能源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7074710601	2017年9月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	75,294,416.46
子公司北京优网助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112001013800359088	2017年9月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7,298,539.07

子公司西安景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	3050020210120100029825	2017年9月	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	4,650,062.67
子公司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七都支行	10544801040034351	2018年4月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875,016.21
子公司江苏亨通龙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7953310505	2018年7月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4,776,209.15
子公司太仓亨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7953510101	2018年9月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1,359,051.26
子公司亨通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	32250199763600000438	2018年9月	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	365,980.90
合计					517,794,847.18

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余额	478,896,853.71
减：项目实际使用金额	216,252,286.00
加：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750,000,00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	550,000,000.00
减：手续费	10,338.03
加：利息收入	5,160,617.50
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余额	517,794,847.18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6,252,286.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

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自 2016 年 4 月 2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4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214,006,548.6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告后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元）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771,876,000.00	185,149,135.77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	390,953,000.00	12,942,593.87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172,491,000.00	3,365,920.00
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	423,540,000.00	-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注）	354,140,000.00	12,548,898.96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0	-
合计	3,013,000,000.00	214,006,548.60

注：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实际置换 10,656,383.72 元。

上述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671 号报告验证。

3.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序号	决策程序	批准使用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实际使用金额（万元）	是否如期归还
1	2017年8月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60,000.00	2017年8月8日至2018年8月7日	59,900.00	是
2	2018年2月1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45,000.00	2018年2月14日至2019年2月13日	45,000.00	注
3	2018年7月1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60,000.00	2018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0日	59,900.00	是

4	2019年2月1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45,000.00	2019年2月18日至2020年2月17日	40,000.00	未到期,已提前归还31,000万元
---	---------------------------------------	-----------	-----------------------	-----------	-------------------

注：因春节假期原因，董事会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时间与公告时间有一定间隔，公司已于2019年2月18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依据2018年8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18年12月31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余额为20,000万元，明细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0.00	3.00%	2018.12.28-2019.1.31

2019年2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合计30,000万元。2019年3月均到期赎回。

依据2019年4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9年4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合计25,000万元。2019年5月均到期赎回。

截止2019年6月3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余额为0万元。

5.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将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亨通新能源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以增资的方式提供给江苏亨通新能源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也相应由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亨通光电缆产业园变更到亨通新能源所在地，位于吴江经济开发区的亨通集团光通信产业园区内。

（2）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内容的议案》：为更好地开展智能充电桩运营业务，助力苏州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打造低碳出行、绿色交通，公司适时调整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将募投项目“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江苏亨通龙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实施区域从苏州市吴江区扩展到苏州大市（包括但不限于吴江区、吴中区、相城区、太仓、昆山等区县）。并根据科学布局、车桩匹配、适度超前的原则，将投资节奏放缓，建设期延长至2021年。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除本报告一、（三）5中所列变更“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实施主体以及变更“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及扩大实施区域情况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变更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7年以来，宽带接入市场经营环境出现较大变化，民营宽带业务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公司投资新建宽带网络的实施可行性发生了变化。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景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在西安地区拥有“吉网宽带”的网络资源以及“社区人”的智慧社区平台，并拟借助在宽带网络运营上积累的客户资源优势迅速切入智慧社区发展，并将其“社区人”智慧社区平台业务模式快速地在中西部多个省市推广，业务发展模式符合公司拟通过“宽带基础业务发展阶段”和“增值业务发展阶段”两个发展阶段逐步实现在光通信领域“产品供应商向全价值链集成服

务商转型、制造型企业向平台服务型企业转型”的战略目标。为进一步加快智慧社区产业布局，提高智慧社区业务的盈利能力，公司将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募集资金 42,354 万元中的 20,000 万元以委托贷款的方式提供给西安景兆，用于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的建设和实施。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入 1.96 亿元，加上国开基金投入的专项资金，已合计投入 2.65 亿元，原有产能有一定提升，缓解了公司原来的产能压力，高端交联、直流海缆也试制成功并投入生产。但随着产能的提升，目前位于常熟的海缆基地受土地面积、地理环境、运输成本等的限制，在海缆国际化竞争方面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公司正在积极论证设立海缆研发生产第二基地的可行性，以加快提升海缆业务的国际化竞争能力。因此，公司决定适度放缓目前常熟海缆基地的扩产进度。基于此，同时又考虑到第二基地建设的项目论证及商务洽谈短期内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公司的“海洋战略”，公司决定预留募集资金 1.2 亿元用于常熟海缆基地现阶段的生产设备和厂房投资，将暂不使用的 45,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投资于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实施主体为亨通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将原计划投入于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75,027.45 万元用于公司印尼光通信产业园项目和印度光通信产业园项目建设，印尼光通信产业园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44,027.45 万元，印度光通信产业园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31,000 万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项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将原计划投入于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的募集资金 22,354 万元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2019 年 3 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新一代光纤预制棒扩能改造项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

200 号《关于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733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33,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20,314,864.47 元（含税金额 21,532,3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712,685,135.5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设立的账号为 32250199763600000906 的人民币账户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99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公司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开户时间	项目名称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账户余额 (含利息收入)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2250199763600000000	2019 年 3 月	新一代光纤预制棒扩能改造项目	320,432,226.92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2250199763600000000	2019 年 3 月	新一代光纤预制棒扩能改造项目	42,345,452.61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900268410106	2019 年 3 月	补充流动资金	2,069,038.57

合计					364,846,718.10
----	--	--	--	--	-----------------------

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1,714,200,000.00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450,000.00
减：项目实际使用金额	1,350,206,084.37
其中：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895,521,098.47
减：手续费	1,493.00
加：利息收入	2,304,295.47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64,846,718.10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50,206,084.37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自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895,521,098.4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新一代光纤预制棒扩能改造项目	1,274,000,000.00	895,521,098.47
补充流动资金	459,000,000.00	-
合计	1,733,000,000.00	895,521,098.47

上述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1188号报告验证。

3.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9年公开发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2019年上半年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依据2019年4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19年6月3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余额为0万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四、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非公开发行）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7年非公开发行）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年可转债发行）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编制单位: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61,023,463.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252,28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23,814,5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6,628,470.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3.0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450,000,000.00	771,876,000.00	321,876,000.00	321,876,000.00	52,287,924.93	274,881,650.70	-46,994,349.30	85.4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	-360,000,000.00	390,953,000.00	30,953,000.00	30,953,000.00	3,631,421.24	26,857,683.51	-4,095,316.49	86.77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82,000,000	172,491,000.00	90,491,000.00	90,491,000.00	3,330,803.95	13,386,511.19	-77,104,488.81	14.79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	-423,540,000.00	423,540,000.00	0.0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308,274,500.00	354,140,000.00	45,865,500.00	45,865,500.00	13,453,148.05	51,824,829.00	5,959,329.00	112.99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注2）		900,000,000.00	897,118,581.33	897,118,581.33		897,118,581.3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495.04	107,787,791.00	-92,212,209.00	53.8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241,183,500.00	143,544,492.79	164,771,423.93	-76,412,076.07	68.3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印尼光通信产业园项目	440,274,500.00		440,274,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印度光通信产业园项目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3,540,000.00		223,540,000.00									
合计		3,013,000,000.00	3,010,118,581.33	928,071,581.33	216,252,286.00	1,536,628,470.6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和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4.5 亿元募集资金变更至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经调整后，两个项目均正常推进，结合已投入使用的“华电稳强号”风电安装平台使用情况，对在建的 2#3# 风电安装平台工艺、流程、工装等进行优化，以便投产后提高安装效率并减少配套辅助船舶，降低成本，增强竞争力，因此建造进度比之前有所推迟。							
					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虽然本项目直接面对的社区家庭用户数基数庞大，但该市场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同类平台亦较多，公司需要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变化，不断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加强市场推广力度，在加快获取新用户的同时增强存量客户粘性。因此，该项目建设 and 运营上优先投入社区运营网点以获取社区家庭用户并大力进行市场开拓，原计划中投资占比较大的智慧产业园建设有所放缓。							
					其他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未达计划进度的原因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的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项目
	募集资金已投入设备主要为实验室设备和新能源汽车高压线束装配设备，项目投资未达承诺投资进度。该项目有所放缓，主要是因为受下游的新能源车辆定型和新能源汽车退补的影响，原研发产品投产计划不达预期；新开发的新能源电动乘用车项目因门槛高、开发周期长，实际形成业务贡献尚有一段时间。因此，基于谨慎考虑，公司未大规模投资生产线设备。该项目虽尚在积极推进，但近期内不会产生大规模投入，鉴于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该项目预留 672.19 万元支付合同尾款，剩余募集资金变更至公司印度、印尼光通信产业园建设。
	2、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亨通龙韵，并借助与吴江龙韵以及其股东苏汽集团的合作机会，将充电运营项目向苏州大市拓展。截至目前项目投资进度缓慢，主要原因是：（1）吴江、昆山等区市的公交、客运、通勤等新能源汽车的替换率未达到预期且部分新能源汽车为充电需求较弱的混合动力汽车，原为此配套投资的专用直流充电桩及配套配电设施的投资也因此放缓。（2）苏州市辖区（主要为姑苏区、相城区等）对公共交通领域内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和充电设施建设统一规划和管理，计划由苏州供电公司牵头开展建设，公司作为民营企业暂未入围参与相关区域公交场站的充电网点建设运营，目前正在积极协调，争取尽早进入建设运营商名单。由于本项目投资有所放缓，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本项目后期的资金安排，公司预留募集资金 7,921.35 万元仍用于苏州大市的新能源汽车充电运营业务，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印度、印尼光通信产业园项目建设。
	3、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
2017 年以来，宽带接入市场经营环境出现较大变化，民营宽带业务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公司投资新建宽带网络的实施可行性发生了变化，该项目不再投入。详见本报告一、（四）	
4、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p>投资金额未达计划主要原因是：（1）拟投资的服务器等电子设备尚未投入。原计划采集服务器放置于运营商机房，数据处理、挖掘、传输等服务器放置于公司机房，但随着电信运营商数据安全管理的加强，数据要在运营商自建的机房内进行采集和处理后对外提供，原定先采集再集中进行关联处理的设备投资方案已不可行。（2）数据是该项目平台产品可靠性、有效性的核心，电信运营商数据对外开放的进展不及预期，对项目的开发、测试的进展存在一定影响。（3）项目高质量研发人员北京地区的招聘量不达预期，虽节省了研发费用，但项目开发也会受到一定影响。（4）基于大数据分析的互联网投资调查模块由于当前阶段研发人手不足以及互联网投资调查数据分析产品的需求平淡，因此尚未正式进入开发阶段，也未作研发投入。</p> <p>为适应运营商数据开放新要求，公司拟利用自身在大数据挖掘和分析等技术方面的资源和优势，在大数据精准营销方面与各省份的电信运营商开展合作运营。目前已与广东联通签订合作协议并投入试运营。该等“分散建设”模式与原计划相比在研发框架和经营模式上会有所区别，且省级运营商数量相对更多，该类合作模式的成型落地，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也是大数据项目竞争力提升的基础，项目的进展很大程度上也取决于与各地运营商合作谈判的进展。鉴于本项目未来的运营模式与原规划发生较大变化，且近期内投资具体计划存在不确定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不再以募集资金投入大数据运营项目，将所余募集资金变更至公司印度、印尼光通信产业园建设，但公司仍将积极探索在大数据运营领域的业务发展模式和路径。</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三）3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尚余 1,516,794,847.18 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99 亿）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三）5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根据分年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折算。

注 2：由于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金额。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编制单位: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	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495.04	107,787,791.00	53.8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450,000,000.00	241,183,500.00	143,547,699.42	164,774,630.56	68.3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印尼光通信产业园项目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	440,274,50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印度光通信产业园项目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310,000,00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合计		1,400,274,500.00		143,551,575.16	272,562,421.5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一、(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海上风电工程施工项目: 该项目正常推进, 投资金额与承诺金额存在差异主要是付款进度的时间性差异造成。							

		<p>智慧社区运营及产业互联项目：虽然本项目直接面对的社区家庭用户数基数庞大，但该市场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同类平台亦较多，公司需要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变化，不断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加强市场推广力度，在加快获取新用户的同时增强存量客户粘性。因此，该项目建设和运营上优先投入社区运营网点以获取社区家庭用户并大力进行市场开拓，原计划中投资占比较大的智慧产业园建设有所放缓。</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附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可转债发行)

编制单位: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3,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0,206,084.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0,206,084.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光纤预制棒扩能改造项目	-	1,274,000,000.00	1,274,000,000.00	1,274,000,000.00	913,206,084.37	913,206,084.37	-360,793,915.63	71.6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 1)	-	459,000,000.00	438,685,135.53	438,685,135.53	437,000,000.00	437,000,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733,000,000.00	1,712,685,135.53	1,712,685,135.53	1,350,206,084.37	1,350,206,084.37						

注 1: 由于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金额。